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8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碧梧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本次调整。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文件中有关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调整的规定。

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83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 83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期的 71.8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

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